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 B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编号：2022-029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在同一控制下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鞍钢集团有限公司重组本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钢集团”）工作，辽宁省人民政府积极推动省内国有企业资产优化调整，本钢集团分别与辽宁省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工程咨询集团”）、辽宁省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城乡建设集团”）、辽宁容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容大”）签署《信托受益权无偿划转协议》，省工程咨询集团、省城乡建设集团、辽宁容大将其所持相关信托受益权无偿划转至本钢集团。转让后本钢集团通过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华润深国投—华润信托·兴晟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229号资产管理计划、国寿安保基金—工商银行—国寿安保—华鑫信托定增10号资产管理计划合计间接持有本钢板材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554,528,649股。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钢集团于2022年3月7日与上述三家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上述三个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本钢板材股份合计554,528,649股转让至本钢集团，本钢集团由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在同一控制下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二、股权过户登记情况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钢集团通知，本钢集团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办理完成前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本钢集团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2,842,883 股，上述股份完成过户后，本钢集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合计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份 737,371,53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95%，仍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上述股份划转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上述股份划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因上述划转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控股股东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 日